

郭店、上博竹簡〈緇衣〉第十七章與 今本《禮記·緇衣》第二十四章之文字淺釋

楊婷鈞*

提要

竹簡是造紙術發明之前、以及紙普及之前主要書寫工具。郭店、上博等竹簡之發掘，得以讓我們了解漢代以前百家爭鳴之盛況，同時也使孔子、老子等各家思想和文化能流傳至今。

本文將郭店、上博竹簡〈緇衣〉第十七章與今本《禮記·緇衣》第二十四章三個版本作探討，其中郭店、上博竹簡內容基本相同，而二竹簡與今本禮記內容差異較多，三者用字遣詞略有異同，故針對各版本用字之不同，參酌學者們之考釋，就字形、字音、字義等方面進行分析及擬定研究，在文句有出入之處，作簡單扼要之對照、淺釋，以求能窺見〈緇衣〉之原貌。

關鍵字：緇衣、郭店竹簡、上海博物館楚竹書、禮記

壹、前言

一九九三年十月，在湖北省荊門市沙洋縣紀山鎮郭店村的郭店一號楚墓發掘了八百零四枚竹簡，此郭店竹簡經過專家們的整理，確定為十六篇先秦時期的文獻，其中僅〈老子〉、〈緇衣〉見諸於傳世本。另，一九九四年春，上海博物館從香港古玩市場搶救了一千二百餘枚流散在外的竹簡，經測定與識讀，定名為「楚竹書」，內容涵括哲學、文學、歷史……等多領域，書篇近百種，對照今傳世本不到十種，〈緇衣〉亦是其中之一。

郭店竹簡〈緇衣〉抄本年代約於戰國中晚期，上海博物館楚竹書〈緇衣〉是戰國時代的楚國竹簡抄本，二簡本的內容大致相近，唯用字上有些不同，皆與傳世本《禮記·緇衣》之內容章序有所出入、文句時有差異。故本文就郭店、上博竹簡〈緇衣〉第十七章與今本《禮記·緇衣》第二十四章，爬梳三種版本之異同，期能窺見〈緇衣〉之原貌，並有助於了解儒家典籍之形成。

貳、本文

一、版本內容

（一）郭店竹簡版本〈緇衣〉【第 17 簡】

* 台灣華梵大學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儒學組碩士在職專班二年級

子曰：言從行之，則行不可匿。古（故）君子寡言而行，以成^其信，則民不能大其^婁而少（小）其^亞（惡）。《大^虽（雅）》云：「白珪之石，尚可^磨（磨）也。此言之砧，不可爲也。」〈少（小）^蹟（雅）〉員（云）：「^多（爰）也君子，^墨也大城。」〈君^夷〉員（云）：「昔才（在）上帝，^戡（周）^疆（疆）^驩（觀）文王^德（德），^其（其）集大{二令}（命）于^厥（厥）身。」

（二）上博竹簡版本〈緇衣〉【第 17 簡】

子曰：言^衍（率）行之，則行不可匿。^古（故）君子^{合文}寡言而行，以城（成）^其信，則民不能大^其（其）{^山頁}而少（小）^其亞（惡）。《大^虽（雅）》員（云）：「白{圭玉}珪之砧，尚可^磨（磨）也。此言之砧，不可爲。」〈少（小）^虽（雅）〉員（云）：「^多（爰）也君子，{里八土}也大城。」〈君^夷〉員（云）：□□□□□□□□□□集大命于氏身。」

（三）今本《禮記·緇衣》【第 24 章】

子曰：「言從而行之，則言不可飾也。行從而言之，則行不可飾也。故君子寡言而行，以成其信，則民不得大其美而小其惡。《詩》云：『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爲也。』〈小雅〉曰：『允也君子，展也大成。』〈君^夷〉曰：『在昔上帝，周田觀文王之德，其集大命於厥躬。』」

二、文字淺釋

（一）郭店—子曰：言從行之，則行不可匿。

上博—子曰：言^衍行之，則行不可匿。

今本—子曰：言從而行之，則言不可飾也。行從而言之，則行不可飾也。

郭店本「從」，上博本作「^衍」，今本與郭店本同。

季旭昇先生：「率」猶「皆」，《漢書·宣帝紀》顏師古注：「率者，總計之言也。」「言率行之」即「言皆行之」。¹

¹ 季旭昇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讀本》（台北：萬卷樓出版，2004 年 7 月初版），第 132 頁。

按：郭店本「從」，《詩·邶風·擊鼓》：「從孫子仲，平陳與宋。」，從一跟，隨。上博本「衍」，仔細觀察中間應為「𠂔」而非「𠂔」，即「率」字。「𠂔」字兩側，上博本擬為「行」，與毛公鼎寫從「行」同，依《小屯乙編·七五〇九片》：「丙子卜，貞：今來羌𠂔用？」于省吾先生釋云：「『𠂔用』者，悉用或皆用也。」²。孫詒讓先生：「『𠂔』當即率字。」³由此看來「𠂔」字兩側應為「𠂔」非「行」。《詩·大雅·緜》：「古公亶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于岐下。」〈毛傳〉：「率，循也。」高亨注：「率，循著，沿著。」「言衍行之」即「言率行之」，率—循著、沿著、順著。「從」與「𠂔」二者字異義同。

郭店本的「匿」，上博本與郭店本同，今本作「飾」。

按：「匿」，《書·盤庚上》：「王播告之脩，不匿厥指，王用丕欽。」《廣雅·釋詁》云：「匿者，隱也。」《廣雅·釋詁四》：「匿，藏也。」，匿—隱藏、隱瞞。今本「飾」，《周禮·地官·封人》：「凡祭祀，飾其牛牲。」鄭玄注：「飾，謂刷治潔清之也。」《釋名·釋言語》：「飾，拭也。物穢者，拭其上使明。由他物而後明，猶加文於質上也。」，飾—拭。

《郭店》本「言從行之，則行不可匿」，釋作「君子跟說的去做，行為就難以藏匿」。《上博》本，釋作「君子循著說的去做，行為就難以藏匿」。今本《禮記》，釋作「君子說了就要跟著去做，故言語不可粉飾，君子的行為跟著言語去做，故行為也不可粉飾。」。《上博》本用「𠂔」字，使此句的字義較《郭店》本更容易讓人明白，今本《禮記》則嫌過於冗長而意晦。

（二）郭店—古君子{見寡}言而行，以成寡（其）信，則民不能大其美而小其惡。

上博—古君子_{（合文）}寡言而行，以成其信，則民不能大其_{（𠂔頁）}而小其惡。

今本—故君子寡言而行，以成其信，則民不得大其美而小其惡。

郭店本「見寡」，上博本作「寡」，今本作「寡」。

裘錫圭先生：「此字今本作『寡』，但鄭注認為『寡當為顧』，

² 于省吾：《甲骨文字詁林》（北京：中華書局出版，1996年第1版），第3183頁。

³ 同注2，第3181頁。

聲之誤也』簡文此字從『見』，當釋爲『顧』，可證鄭注之確。」⁴

郭靜云先生：「學者都此字隸作『寡』從分、頁，那這是『頒』字，篇名爲《頒命》，此文正好與《商書·顧命》相關，「頒命」之意思也通，與內容可以聯合。」

按：郭釋較佳。上博本作「寡」，字形近「寡」，因與今本「寡」字相近，故古來注解者多隸定爲「寡」，上博原考釋云：「即『寡』字，與『顧』通」，《易·繫辭下》：「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寡一少，《說文通訓定聲》：「寡，段借爲顧」，「顧」，《韓非子·外儲說左上》：「乘白馬而過關，則顧白馬之賦。」，王先慎集解：「顧，視也。」，顧一視、看。採信郭釋之言，隸定爲「寡」，從分、頁，即「頒」字，《周禮·春官·大史》：「正歲年以序事，頒之于官府及都鄙。」，頒一發布、公布。郭店本「覿」、上博本「寡」隸「頒」，對於整句的解釋比今本更淺顯易懂。

郭店本「𠄎」，上博本作「𠄎」，今本作「其」。

按：郭店本「𠄎」，在郭店〈緇衣〉篇中，爲一特例。「其」在郭店本、上博本〈緇衣〉篇中大多寫爲「其」和「𠄎」。如今在郭店〈緇衣〉第十七章「𠄎」何以從「共」？是一個值得探討的問題。根據文意，「𠄎」在此釋爲複數第三人稱——他們。是否因爲是複數而導致「𠄎」從「共」？可列爲參考。〈哀成叔鼎〉、〈曾侯乙鐘〉之「其」字亦寫作「𠄎」。

郭店本「媿」，上博本作「𡇗」，今本作「美」。

按：「媿」，「𡇗」，「媿」，《周禮·地官·大司徒》：「一曰媿宮室。」鄭玄注：「媿，善也。」，媿一善、好。郭店本「媿」、上博本作「𡇗」，即「媿」字，此字本身就有善、好的意思，不一定要隸作今本「美」字。

《郭店》本「古君子頒言而行，以成其信，則民不能大其媿而小其惡。」，釋作「所以君子公開說話且去實行，以達成眾人的信任，如此民眾就不能誇大他的優點而縮小他的缺點。」。《上博》本與《郭店》本同。今本《禮記》，釋作「所以君子少說話，以實際行動來成

⁴ 同注1，第132頁。

就他的信實，如此民眾不會誇大他的美德而縮小他的缺點。」今本的釋文較郭店、上博本讓人不易理解。郭店、上博本〈緇衣〉的重點著重在君王必須公開說明他所作，讓臣民易知。

(三) 郭店—《大易》云：「白珪之石，尚可^𠩺也。此言之玷，不可爲也。」

上博—《大易》員（云）：「白珪之玷，尚可^石_𠩺也。此言之玷，不可爲。」

今本—《詩》云：『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爲也。』

郭店本「易」，上博本與郭店本同，今本作「詩」。

劉釗先生：「易」即「夏」字變體，讀爲「雅」。「夏」、「雅」古音一在匣紐魚部，一在疑紐魚部，在古文字資料和典籍中都有許多相通之例。⁵

郭店本「珪」，上博本與郭店本同，今本作「圭」。

按：「珪」爲「圭」之古字。《說文》：「圭，瑞玉也。上圓下方。珪，古文圭，從王。」圭—古代帝王諸侯朝聘、祭祀、喪葬等舉行隆重儀式時所用的玉製禮器。長條形，上尖下方。其名稱、大小因爵位及用途不同而異。

郭店本「石」，上博本作「玷」，今本作「玷」。

按：《郭店》本「石」，從下文觀之，當爲「玷」之本字。「玷」讀爲「玷」，《詩·大雅·抑》：「斯言之玷，不可爲也。」傳：「玷，缺也。」集傳：「言語一失，莫能求之。」，玷—玉的斑點，瑕疵。故此三版本義同。

郭店本「^𠩺𠩺」，上博本作「^石_𠩺」，今本作「磨」。

《上博》原整理者隸定「𠩺」，讀之作「磨」⁶。「^𠩺𠩺」，「^石_𠩺」，皆從「石」、「𠩺」聲。⁷

⁵ 劉釗：《郭店楚簡校釋》（福建：人民出版社，2003年12月第1版），第64頁。

⁶ 同注1，第120頁。

⁷ 同注1，第133頁。

按：「磨」，《詩·大雅·抑》：「白圭之玷，尚可磨也。」
《詩·衛風·淇奥》：「如琢如磨」傳：「治玉曰琢，石曰磨。」磨—磨治、摩擦。

《郭店》本「《大易》云：白圭之石，尚可磨也。此言之玷，不可爲也。」，釋作「大雅說：白玉之圭有瑕疵，還可磨光處理掉；但若說話出現缺失，就很無法收回」。《上博》本與《郭店》本同。今本《禮記》，釋作「詩經說：白色的玉圭上有了斑點，還可以磨掉；說的話如果有了缺失，就磨不掉了。」。此三個版本在字句略有出入，但不影響整句的淺釋。

(四) 郭店—《小頤》員(云)：「𡗗也君子，𡗗也大城。」

上博—《小易》員(云)：「𡗗也君子，{里八土}也大城。」

今本—《小雅》曰：『允也君子，展也大成。』

郭店本「頤」，上博本作「易」，今本作「雅」。

劉釗先生：「頤」亦是「夏」字，讀爲「雅」。⁸

郭店本「𡗗」，上博本與郭店本同，今本作「允」。

劉釗先生：{允}讀爲「允」。⁹

《上博》原整理者考釋「𡗗」隸作「𡗗」。¹⁰

季旭昇先生：「𡗗」，從「身(審紐真部)」、「厶(喻紐之部)」聲，「身」、「厶」二字部爲旁對轉，聲同屬舌頭，其實即「身」字加聲符，字亦可釋「允」(喻紐諄部)。¹¹

郭靜云先生：由於楚文「𡗗」字的寫法似乎{身厶}結構，而「厶」與「弓」自古混用，故此字在經本誤作「躬」。「𡗗」係「俊」猶「俊士」美稱。俊在此處應指國君統治者。

按：《上博》原整理者與郭靜云先生同，認爲「𡗗」應隸作「𡗗」。「𡗗」係「俊」。《書·立政》：「古之人，迪惟有夏，乃有室大競，籲俊尊上帝。」孔傳：「猶乃招呼賢俊，與共尊事上天。」俊—才德超卓。《荀子·大略》：「天下國有俊士，世有賢人。」俊—才智傑出。《鶡冠子·能天》：「是以德萬人者謂之俊，德千人者謂之豪，德百人者謂人英。」。今本「允」，《書·顧命》：「命汝作納言，夙夜出納朕命，惟允。」孔傳：「納言，喉舌之官，聽

⁸ 同注 5，第 64 頁。

⁹ 同注 5，第 64 頁。

¹⁰ 同注 1，第 133 頁。

¹¹ 同注 1，第 133 頁。

下言納于上，受上言宣於下，必以信。」允—信實，誠信。郭店本、上博本「𡗗」，此字在隸定上，一部分受到今本作「允」的影響，隸作「允」，一部分認為從「身」、「厶」聲，隸定為「𡗗」，今採郭釋，「𡗗」係「俊」，俊為國君統治者，字義上可與「𡗗」字的解釋互為對照，較今本解釋允為誠信之意，在整句淺釋上更通順。

郭店本「𡗗」，上博本作「里八土」，今本作「展」。

裘錫圭先生以為此字似當釋「廛」，「廛」、「展」音義可通。李零先生認為「此字可能是『廛』字的誤寫」。《上博一》原考釋隸定「日火土」後括號作「則」而未釋。鄒濬智先生認為此字雖也像「則」省，但和趙平安先生所舉漢印「纏」字偏旁形體也極為相近。依形，二釋皆可；依音，則裘釋較佳。「廛（澄紐元部）」、「展（知紐元部）」二字聲近韻同，可以通讀。¹²

郭靜云先生：《詩·小雅·車攻》：「之子于征，有聞無聲。允矣君子，展也大成。」鄭玄箋：「允，信。展，誠也。大成，謂致太平也。」然而，在這裡此引文用意不祥，故推論令一種釋讀：「廛」字是裘錫圭對該字的認定，無疑。詩中「俊」與「廛」處於相對的位置。俊應指國君統治者；「廛」是平民之居。「俊也君子，廛也大成」如果國君為君子，則平民致太平。不過進一步可以注意，郭店與上博《緇衣》「成」通常寫作「城」，即「成」與「城」為同一字。（但在此章上有兩個「成」字，第一「以成其信」在郭店寫不從土，可能故意要區分兩個「成」與「城」字）。或許在這裡未必改作「成」，而可以直接讀作「城」。意思與《孟子》所言相同，因君子仁政，民廛擴展為大城。

按：「𡗗」係「廛」。裘錫圭先生、李零先生和郭靜云先生所釋同。其中郭釋別有新意，解讀後更為貼切。《周禮·地官·遂人》：「上地，夫一廛，田百畝，菜五十畝，餘夫亦如之。」《孟子·滕文公上》：「遠方之人聞君行仁政，願受一廛而為氓。」《孟子·公孫丑上》：「廛，無夫里之布，則天下之民皆悅，而願為之氓矣。」，廛—古代平民一家在城邑中所占的房地。後泛指民居、市宅。今本作「展」，《詩·邶風·雄雉》：「展兮君子。」傳：「展，誠也。」《詩·小雅·車攻》：「我車既攻，我馬既同。四牡龐龐，駕言徂東。田車既好，四牡孔阜。東有甫草，駕言行狩。之子于苗，選徒囂囂。建旆設旆，搏獸于敖。駕彼四牡，四牡奕奕。赤芾金鳥，會同有繹。決拾既飲，弓矢既調。射夫既同，助我舉柴。四黃既駕，兩驂不猗。不失其馳，舍矢如破。蕭蕭馬鳴，悠悠旆旌。徒御不驚，

¹²同注 1，第 133 頁。

大庖不盈。之子于征，有聞無聲。允矣君子，展也大成。」鄭玄箋：「展，誠也。」孔疏：「誠，實也。」陳奐傳疏：「允矣君子，展也大成，言信矣君子，誠能成其大功也。」，展一誠信。郭店本「𡗗」、上博本「里八土」，在字音方面與今本「展」有相近之處，但用在對此句的淺釋時，則顯得太繞口，若隸定作「纏」，在字形上較為接近，但字義上解釋不通，今採郭釋隸作「廛」，形音義皆通，廛為民居，與俊字相應，十分貼切。

《郭店》本「小雅云：爰也君子，廛也大城。」，釋作「小雅說：國君統治者實施仁政，民居擴展為大城」。《上博》本與《郭店》本同。今本《禮記》，釋作「小雅說：信實的人才是君子，真誠做事才可能取得成功。」。郭店、上博本的字句內容，較今本更能讓人具體感受言語誠信的重要性。

- (五) 郭店—《君奭》云：「昔在上帝，戡縉觀文王德，其集大命于殳身。」
上博—《君奭》云：□□□□□□□□□□集大命于氏身。」
今本—《君奭》曰：『在昔上帝，周田觀文王之德，其集大命於厥躬。』

郭店本「戡」或「𠄎」，上博本缺文，今本作「周」。

劉釗先生：「戡」讀為「割」。¹³

屈萬里先生《尚書集釋》頁 208 引金履祥、于省吾先生說，以為《禮記·緇衣》之「周」乃「害」字之誤，用為語詞「蓋」。鄒濬智先生認為屈說可從，全句意謂「蓋不斷觀察文王之德」。¹⁴

郭靜云先生：《書·君奭》「公曰！『君奭，在昔上帝割，申勸寧王之德，其集大命於厥躬。』」鄭注謂：「古文『周田觀文王之德』為『割申勸寧王之德』，今博士讀為『厥亂勸寧王之德』。三者皆異，……」，在郭店〈緇衣〉或許可見筆誤之來源。郭店「𠄎」字均隸定作「戡」，而是作「割」，但首先「𠄎」字的「𠄎」偏旁無「𠄎」與「害」有異；其次楚文中，「害」與「割」經常寫從「曰」，而不從口，如包山作𠄎、𠄎；其三包山楚簡有戡字（𠄎）與郭店「𠄎」字具體有異，且讀為「害支」（《玉篇》「害支，擊也」）；同時楚文「周」字寫作𠄎、𠄎（𠄎），且有從「𠄎」的寫法（周），因

¹³ 同注 5，第 64 頁。

¹⁴ 同注 1，第 134 頁。

此「𠄎」既可作「害」亦可作「周」字的部分，故郭店「𠄎」可能類似包山的「𠄎」也是「周」異體字。

按：《郭店》原考釋和屈釋，若將「𠄎」隸定爲「割」，《尚書·君奭》公曰：「君奭！在昔，上帝割申勸寧王之德，其集大命於厥躬。惟文王尚克修和我有夏，亦惟有若虢叔，有若閔天，有若散宜生，有若泰顛，有若南宮括。」《禮記·緇衣》鄭玄注：「古文『周田觀文王之德』爲『割申勸寧王之德』，今博士讀爲『厥亂勸寧王之德』。三者皆異，古文似近之。割之言蓋也。言文王有誠信之德，天蓋申勸之，集大命於其身，謂命之使王天下也。」曾運乾正讀：「割當本作害……實當讀爲曷，如『時日害喪』之害。何也。」，割一通「曷」、何。郭靜云先生所釋郭店「𠄎」隸定「周」異體字時，與今本作「周」相符，《易·繫辭上》：「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左傳·隱公十一年》：「瑕叔盈又以螫弧登，周麾而呼曰：『君登矣。』」杜預注：「周，遍也。」，周一遍、遍及。郭店本「𠄎」，因字形相近「割」，隸定爲「割」，雖有《尚書·君奭》篇佐證，但用在釋文時似乎不夠貼切，今採郭釋，與今本「周」相同。

郭店本「疆」，上博本缺文，今本作「田」。

屈萬里先生謂「田」當爲「申」之誤，「申」，《爾雅·釋詁》：「重也。」¹⁵

郭靜云先生：疆字學者認定爲「紳」，根據不充分；疆可以視爲「疆」異體字。「周疆」與「周田」意義相同。

按：今本作『田』，若當爲「申」之誤時，《禮記》鄭注：「此田字，古文作申。」《書·堯典》：「申命羲叔宅南交。」孔傳：「申，重也。」，申一重覆、一再。若採郭釋，將郭店本「疆」隸定爲「疆」異體字時，《書·泰誓中》：「今朕必往，我武惟揚，侵于之疆。」孔傳：「言我舉武事，侵入紂郊疆伐之。」《周禮·地官·封人》：「凡封國設其社稷之壇，封其四疆。」賈公彥疏：「諸侯百里以上至五百里，四邊皆有封疆而樹之。」孫詒讓正義：「疆，界也。」，疆—國界、邊界。郭店本「疆」，若隸定作「紳」，不管在字形和字音，都欠缺有力證據，今採郭釋，「疆」係「疆」之異體字，意爲邊界，與今本「田」之意可相通。「田」不宜當作「申」之誤，如此會讓文意複雜化。

¹⁵ 同注 1，第 134 頁。

郭店本「𡗗」，上博本作「氏」，今本作「厥」。

按：郭店本「𡗗」，《說文解字》：「𡗗，木本从氏，大於末，讀若厥。」，𡗗一根。上博作「氏」，疑爲「𡗗」之簡化，馬王堆漢墓書《戰國縱橫家書·須賈說穰侯章》：「此臣之所聞於魏也，願君之以氏慮事也。」，氏一是、此、這，此二字文義亦通。今本作「厥」，《書經·禹貢》：「厥土惟白壤，厥賦惟上上錯，厥田惟中中。」，厥一其、他的、那個。

郭店本「身」，上博本與郭店本同，今本作「躬」。

按：「躬」，《說文解字》：「躬，身也。」，躬一身。

《郭店》本「昔在上帝，戡繯觀文王德，其集大命于𡗗身。」，釋作「從前上天，遍及邊界觀察文王的德行，乃集中天命在他的身上。」。《上博》本，釋作「……集中天命在此身。」。今本《禮記》，釋作「往昔上天全面詳細觀察文王的德行，方才集中天命降臨在他的身上」。上博本有缺文。郭店本字義與今本差異不大，但郭店本觀察文王的德行是具體的，今本是抽象的。

三、章旨

郭店、上博竹簡版本〈緇衣〉從第 14 至 18 章，皆以論謹言慎行爲主。本章特重君子說話要開誠布公，他的言語和行動就可讓民眾了解他言出必行，好壞一目了然，無須添油加醋。

參、結論

郭店、上博竹簡〈緇衣〉第十七章，與今本《禮記·緇衣》第二十四章的版本，在內容編排的方式、字句的解釋上有很大的差異。由於版本不同，我們可看出簡本至今傳世本的變化，在漢代今本《禮記·緇衣》是經過思想加工整合的產物，它打破原來《郭店》、《上博》竹簡有秩序的編排章次，另外自成一個較沒有規律的系統¹⁶。透過本文的探討，我們可以初步了解先秦兩漢經典文獻在傳世

¹⁶ 夏含夷認爲《禮記》的版本有另一種主題，即是刑法、「爵刑」制度。(E. Shaughnessy. *Rewriting Early Chinese Texts*. N.Y.: St University of NY Press, 2006, p.76: It is apparent that the opening two or three pericopes in manuscripts and Li ji versions of Zi yi, different as they very much are, both represent reasonable and consistent editorial perspectives, the sequence of Manuscripts emphasizing the superior's role as a model for the people below him, while that of Received asserts instead the disadvantages of ruling through the use of punishments.)

的過程中，對於用字遣詞及思想統整上的演變歷程，期待未來可更進一步作探究。